

国家能源局东北监管局

关于转发《国家能源局综合司关于认真贯彻落实全国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精神 进一步加强电力安全监管工作的通知》的通知

各有关电力企业：

为认真落实全国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精神，进一步加强电力安全监督管理，国家能源局印发了《国家能源局综合司关于认真贯彻落实全国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精神 进一步加强电力安全监管工作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现转发你们，并提出如下要求，请各有关单位遵照执行。

一、要高度重视、周密部署，严格对照《通知》要求，全面落实电力安全生产责任，针对本单位实际情况，细化措施、补齐短板，防范遏制各类安全事件发生。

二、要认清当前电力安全事件多发严峻复杂形势，重点聚焦重要输电通道、输配电设备、直流输电系统、电力二次系统等关键环节，扎实开展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及时消除系统、设备和人身安全风险，全力保障电力安全生产。

三、要加强电力安全信息报送工作，严格按照规定要求，及时、准确报送电力安全事件，杜绝迟报、漏报、瞒报。

附件：国家能源局综合司关于认真贯彻落实全国安全生产

电视电话会议精神 进一步加强电力安全监管工作的
通知

国家能源局东北监管局

2023年9月4日

